

中共中央发出通知 部署党的二十大代表选举工作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决定，党的二十大于2022年下半年在北京召开。最近，中共中央印发了《关于党的二十大代表选举工作的通知》，对二十大代表选举工作作出全面部署。中央组织部近日召开会议，对这项工作作出具体安排。

党的二十大，是我们党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代表大会，是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认真做好二十大代表选举工作，是开好大会的重要基础。党中央对做好二十大代表选举工作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

议和中央政治局会议专门研究，确定了做好这项工作的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要求各级党组织切实负起政治责任，认真履行职责，精心组织实施，确保代表选举工作圆满完成。

党中央确定，二十大代表名额共2300名，由全国38个选举单位选举产生。做好二十大代表选举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坚持党的性质宗旨，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扬党内民主，严格资格条件，严密产生程序，严肃选举纪律，确保选出的二十大代表素质优良、结构合理、分布广泛、党员拥护。

党中央提出，二十大代表应是共产党员中的优秀分子。要严把人选政治关，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突出考察人选的理想信念、政治品格和道德修养，着重了解人选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等方面的表现情况，对政治上不合格的一票否决。严把人选廉洁关，认真落实“四必”要求，严格甄别核查，坚决防止“带病提名”、“带病当选”。要进一步优化代表结构，既要有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又要有一线的党员，保证生产和工作第一线的党员，保证生产和工作第一线代表比例，注重推荐工人、农民和专业技术

人员党员中的先进模范人物作为代表人选；女党员和少数民族党员代表应占一定比例。要有经济、科技、国防、政法、教育、宣传、文化、卫生、体育和社会管理等各方面的代表。党中央要求，二十大代表的选举产生，采取自下而上、上下结合、反复酝酿、逐级遴选的办法进行。要深入开展宣传教育，广泛发动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积极参与代表人选的推荐提名，根据多数党组织和党员的意见，逐级遴选优秀。要严格组织考察，实行差额考察和考察预告，充分听取基层党组织、党代表、党员和群众的意见。要认真搞好会议选举，代表实行差额选举，差额

选举的比例应多于15%。

党中央强调，各级党组织要切实加强领导，周密安排部署，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严谨细致的工作作风，扎实做好二十大代表选举工作。要严肃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和选举纪律，充分运用湖南衡阳、四川南充、辽宁等地拉票贿选、破坏选举案件，开展警示教育，汲取教训，引以为戒。加强对代表选举工作的全程监督，对违规违纪违法问题“零容忍”，一经发现坚决查处，确保风清气正。要通过做好学习宣传、组织动员、推荐提名、会议选举、严肃纪律等各项工作，使代表选举产生过程成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思想的过程，成为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的过程，成为理想信念教育和党性党风党纪党史教育的过程，成为党内政治生活生动实践和民主集中制教育的过程，进一步增强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动员广大党员、干部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攻坚克难、开拓奋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二十大代表选举工作从现在开始，到明年6月底前结束。（据新华社报道）

老百姓基层就诊将有新变化

分级诊疗是解决“就医难”问题的“金钥匙”，实现一般病在市县解决需要提升县医院综合能力。我国近期连续印发《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促进行动（2021—2025年）》《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推进脱贫地区县域重大疾病救治管理工作的通知》《“千县工程”县医院综合能力提升工作方案（2021—2025年）》等多项文件，对此做出部署。

聚焦重点 加强专科能力建设

国家卫生健康委数据显示，经过“十三五”时期的

建设和发展，基层首诊有效推进，截至2020年底，全国县域内就诊率已经达到94%，比2015年同期增长10个百分点。“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提出，加强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以城市社区和农村基层、边境口岸城市、县级医院为重点，完善城乡医疗服务网络。

未来五年县医院如何发展？国家卫生健康委近日印发的《“千县工程”县医院综合能力提升工作方案（2021—2025年）》（以下简称“千县工程”方案）给出一个明确目标：到2025年，全国至少1000家县医院达到三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水平。

“千县工程”方案提出，要做好县医院临床专科发展规划，加强临床专科服务能力建设。通过引进人才、改善硬件条件、派驻人员支援等措施补齐专科能力短板，重点提升对急危重症患者的抢救能力，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肿瘤、神经、心血管、呼吸和感染性疾病等专科疾病防治能力。

双向转诊 推动资源整合共享

“分级诊疗做得成功与不成功，主要还是在于优质资源发展是不是充分、是不是均衡。”中日友

好医院党委书记宋树立说。

国家卫生健康委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印发的《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促进行动（2021—2025年）》提出目标，到2025年，形成国家级医学中心和国家级、省级区域医疗中心为骨干，高水平市级和县级医院为支点，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和县域医共体为载体的高水平公立医院网络。

针对推动资源整合共享，“千县工程”方案指出，县医院要牵头组建紧密型县域医共体、远程医疗协作网，并与城市三级医院建立远程医疗服务关系和

双向转诊通道。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推进脱贫地区县域重大疾病救治管理工作的通知》中也明确，加快推进专科联盟建设，持续开展专家组巡诊和对口支援等工作，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和远程医疗服务，提升县域大病诊疗能力。

多方提升 不断改善医疗服务

在县医院硬件条件方面，“千县工程”方案将“持续改善硬件条件”列为重点任务之一，强调根据县域居民诊疗需求，逐步改善硬件设施设备条件，加快数字健

康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医疗、信息化等设备和医用车辆配置，改善停车、医用织物洗涤、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等后勤保障设施。

“千县工程”方案指出，要不断改善医疗服务。巩固完善预约诊疗制度，优化就诊流程，为老年人、儿童、残疾人等群体就医提供绿色通道，为患者提供良好的就医环境。

据介绍，在组织实施阶段，“千县工程”方案要求各地结合实际，制定省级县医院综合能力提升工作的总体实施方案和“一院一案”的具体工作方案，有计划、分步骤落实各项工作。（据新华社报道）

吊销企业营业执照公告

呼和浩特市永峰石材商行等284户企业：

呼和浩特市永峰石材商行等284户企业（以下简称“当事人”）连续两个年度以上（含两个年度）未依法报送年度报告且未进行纳税申报。我局2021年3月19日在北方新报刊登公告督促当事人限期年报，当事人至今仍未履行法定义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听证办法》，2021年9月19日我局在回民区政府网站、北方新报发布拟吊销当事人营业执照公告，2021年9月27日按照企业登记住所邮寄送达听证告知书，告知当事人有陈述、申辩和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未主张上述法定权利。

当事人的上述行为，构成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的，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的违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一条“公司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6个月未开业的，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6个月以上的，可以由

公司登记机关吊销营业执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第六十七条“公司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6个月未开业的，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6个月以上的，可以由公司登记机关吊销营业执照”、第七十九条“分公司有本章程规定的违法行为的，适用本章程规定”的规定，我局决定：依法吊销当事人营业执照，其债权债务由股东组织清算，分支机构由其公司股东组织清算，并依法办理注销登记。

当事人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自本处罚决定书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法向回民区人民政府申请复议；也可以本处罚决定之日起六个月内向回民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详细名单见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政府官网

公告栏：<http://www.huiminqu.gov.cn>

联系人：宁志刚联系电话：

0471-3241072

特此公告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11月22日

公 告

塞外名苑购房人：

塞外名苑项目工作专班拟对内蒙古华秀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塞外名苑”项目进行核对（针对涉及房屋重复销售、重复抵押、重复抵顶等问题的购房人进行信息登记），请房屋存在纠纷的各购房人在2021年11月30日之前前往塞外名苑遗留问题办公室进行登记，逾期未到的，后果自行承担。

一、需提交的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1. 购房合同、房屋抵顶协议、认购协议
2. 付款凭证、转账记录、收据、收条
3. 购房人身份证（非本人到场需提供

授权委托书、双方身份证复印件）

4. 相关生效民事判决
5. 调房凭证、退赔凭证
6. 其他有关材料

二、接待地点

滨河北路与云中路交叉口东南角，玉泉区遗留项目办公室（导航玉泉区水务局）

三、接待时间：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00

塞外名苑项目工作专班
2021年11月19日